

股票简称：青岛海尔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16-006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晚在海尔信息产业园董事局大楼 203-3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培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经过自查论证后，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支付现金收购通用电气公司下属经营家用电器业务的公司股权及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符合上述重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就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经交易双方沟通协商后拟定如下方案：

1、方案概述

公司与通用电气公司拟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美国东部时间）签署《股权和资产购买协议》（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根据上述协议，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购买通用电气及其子公司所持有的家电业务资产，交易金额为 54 亿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对方为通用电气公司，通用电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通用电气）
成立时间：	1892 年 4 月 15 日
股本：	11,693,841,000 股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Jeffrey R Immelt
注册地址：	3135 Easton Turnpike, Fairfield, Connecticut, United States
税务（IRS）注册号：	14-0689340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上市地：	纽约证券交易所（NYSE）
证券代码：	GE
经营范围：	提供多元化工业与金融服务，包括发电和水处理、航空、运输、石油天然气、医疗、能源管理、电器与照明及消费金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通用电气及其子公司所持有的家电业务资产，具体如下：

（1）通用电气公司下属经营家用电器业务的公司股权，其中包括：

① 通用电气公司下属 10 家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

编号	公司名称	转让股权
1	Advanced Services, Inc.	100%

2	GEA Bloomington Production Operations, LLC	100%
3	GEA Parts, LLC	100%
4	GEA Products, L.P.	100%
5	Monogram Refrigeration, LLC	100%
6	Microfactory, Inc.	100%
7	Product Distribution Company	100%
8	Roper Corporation	100%
9	GE Appliances (Bermuda), Ltd.	100%
10	GE Appliances Caribbean and Co.	100%

② 通用电气公司持有的 3 家合资公司的股权：

编号	公司名称	转让股权
1	Wuxi Little Swan General Appliances Co., Ltd.	30%
2	Controladora Mabe, S.A. de C.V.	48.42%
3	Middle East Air Conditioning Company, Limited	49%

③ 通用电气公司持有的 3 家公司少数股权

编号	公司名称	转让股权
1	Precision Tool, Die and Machine Co., Inc. (d/b/a Nth/Works Inc.)	1,667,722 股 A 类普通股, 895 股 A 类可转换优先股, 555,000 股 B 类普通股, 500,000 股 B 类可转换优先股
2	International Wire Group, Inc.	9 股普通股, 2,274 股优先股
3	Appliance Recycling Centers of America, Inc.	207,391 股普通股

(2) 通用电气公司非股权资产：

拟收购的非股权资产的具体内容包括通用电气及其子公司所持有的：

- 不动产
- 相关产品、原材料、库存等
- 与业务相关的合同权利
- 相关应收款、预付款和相关追索权
- 相关知识产权、软件和技术
- 相关政府许可及授权
- 与业务相关的档案和记录
- 与业务相关的商誉
- 员工协议下的相关资产

- 相关债券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其他与业务有关的所有资产
- GE Brillion 智能化应用程序

(3) 通用电气公司负债:

本次交易拟受让通用电气及其子公司所持有的标的负债包括:

- 最终修订的营运资本报表中反映的相关负债
- 所承接的合同下产生的负债
- 税务协议下收购方需缴纳的相关税负
- 环保、自然资源、健康及安全等相关事宜产生的债务
- 与业务及产品有关的责任
- 员工协议下的相关责任
- 其他交易双方约定的相关债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总对价为 54 亿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总对价将以现金方式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融资安排

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并购贷款构成,经初步估计,并购贷款金额约占本次交易对价的 6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交易制作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

公司将在完成标的资产估值报告、标的资产会计政策与中国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差异情况表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后，将上述文件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通用电气公司与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资产购买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明确公司与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的权利义务，公司拟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和资产购买协议》（STOCK AND ASSET PURCHASE AGREEMENT）。

六、《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进行了审慎分析，监事会认为：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尚须履行的审批及备案程序已在《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中详细披露，并就相关审批程序尚未履行完毕的风险做出了特别提示。

2、根据交易对方在《股权和资产购买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和保证，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3、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原通用电气家电业务类资产，主营业务将进一步增强，将拥有前沿产品研发的深厚资源，并在全球范围内进行业务运营、原材料采购及产品销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交易后，上市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仍将保持独立。

4、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利于上市公司突出主营业务、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和行业地位，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独立性，同时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新增关联交易或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七、《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2、关于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本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